

##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上午 9:30 在公司第一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并送达各位监事。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有效表决票 3 票。到会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新超主持。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1、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关联交易议案》。

根据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情况，监事会对该议案进行了审议，认为：公司拟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符合实际情况，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有利于公司健康运营及长远发展，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29 日